公司代码:600096 公司简称:云天化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文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德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莫秋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5,889,680,746.05	63,556,638,578.29	63,556,638,578.29	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11,645,020.37	3,640,745,087.85	3,640,745,087.85	1.9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846,980.49	42,876,163.10	104,747,461.64	720.6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145,388,900.38	16,199,039,633.49	16,114,095,163.62	-3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21,111.94	30,121,994.71	16,255,368.36	7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11,602.56	-20,861,187.50	-20,861,187.5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0.57	0.42	增加0.8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8	0.0228	0.0123	7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8	0.0228	0.0123	70.18

注:公司2017年9月收购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天宁矿业,按会计准则规定本期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110.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25,557.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211,209.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124.3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56,765.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74,006.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65,966.37
所得税影响额	-7,049,087.31
合计	21,309,509.3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9,67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7,022,121	46.70	0	质押	230,000,000	国有法人
以化(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99,249,088	15.08	199,249,08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云南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155,046	3.11	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江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15,004	1.1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00	1.17	0	无		国有法人
哈尔滨龙垠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387,060	0.79	0	未知		国有法人
高进华	6,719,114	0.5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6,226,800	0.47	0	未知		国有法人
邢西明	5,241,164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刘文斌	4,852,675	0.3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7,022,121	人民币普通股	617,022,121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155,046	人民币普通股	41,155,046
云南江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15,004	人民币普通股	15,715,004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0
哈尔滨龙垠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387,060	人民币普通股	10,387,060
高进华	6,719,114	人民币普通股	6,719,1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6,22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226,800
邢西明	5,241,164	人民币普通股	5,241,164
刘文斌	4,852,675	人民币普通股	4,852,675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4,706,665	人民币普通股	4,706,6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与第2至第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非一致行动人,第2至第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6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423,297.83	70,764,300.37	-62.66
应收账款	4,061,780,766.14	3,027,262,461.25	34.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0,000,000.00	0.0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1,070,731.85	679,983,389.98	-35.14
应交税费	156,484,826.47	228,138,136.79	-31.41

说明: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数为26,423,297.83元,比年初数减少62.66%,主要原因是本期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浮盈减少。

2. 应收账款期末数为4,061,780,766.14元,比年初数增加34.17%,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促进春季市场销售加大了赊销力度。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数为320,000,000.00元,比年初数增加320,000,000元,主要原因是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转贷资金因一年内到期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该项目。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数为441,070,731.85元,比年初数减少35.14%,主要原因是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转贷资金因一年内到期由其他非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应交税费期末数为156,484,826.47元,比年初数减少31.41%,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了部分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

主要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145,388,900.38	16,199,039,633.49	-37.37
营业成本	8,404,035,266.21	14,751,966,070.38	-43.03
资产减值损失	-568,788.26	-87,371,461.52	不适用
投资收益	1,326,826.02	-35,184,483.33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66,814,345.86	36,066,906.42	85.25
利润总额	152,498,045.84	91,804,918.56	6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846,980.49	42,876,163.10	72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5,627.07	20,852,221.52	26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96,865.09	-1,505,205,996.51	不适用

说明:

1.营业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10,145,388,900.38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7.37%,主要原因是因宏观政策变化,融资规模收紧,公司减少了部分风险较高的商贸业务。

2.营业成本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8,404,035,266.21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3.03%,主要原因是本期商贸业务减少,营业成本随之减少。

3. 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568,788.26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6,802,673.26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因市场回暖转回了部分产品存货跌价准备。

4.投资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1,326,826.0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6,511,309.35元,主要原因是化肥价格上升,参股公司业绩有所提升。

5.所得税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66,814,345.86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5.25%,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利润同比增加。

6.利润总额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152,498,045.84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6.11%,,主要原因是国家对环保要求日趋严格,部分中小企业产能减少,供需情况好转,化肥产品价格上涨,公司安全环保优势得到发挥。公司加强市场研判和营销策划,强化聚甲醛产品研发,加大直销力度,聚甲醛价格同比上涨较多。公司加强可控费用控制,优化大宗原料采购。公司加强财务管理,多渠道多方式筹措资金,有效控制了资金综合成本上升。狮凯生产装置的长周期运行,加强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努力控制公司成本费用,导致公司经营利润水平同比增加。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351,846,980.4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08,970,817.39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发生额为76,095,627.07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5,243,405.55元,主要原因是因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减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496,865.0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522,702,861.60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融资净额增加。

2.7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9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化肥市场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大幅减亏或扭亏为盈。

公司名称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文学
日期	2018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18-035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全体董事参与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6日分别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昆明公司总部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当参加会议董事11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人,董事长张文学先生委托董事胡均先生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俞春明先生委托董事段文瀚先生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胡均先生、俞春明先生、李英翔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37号公告。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与控股股东签订的(托管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胡均先生、俞春明先生、李英翔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012年11月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为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云天化集团出具了相关承诺,并与公司在2012年11月签署了关于云南江川天湖化工有限公司、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的《托管协议》。双方于2015年10月重新签订《托管协议》。云天化集团变更承诺后,为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将托管期限延长至2020年5月17日,《托管协议》的其他内容不变。委托协议主要内容为:

云天化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中轻依兰委托给公司管理,委托管理费为人民币500,000元/年。云天化集团将其持有的江川天湖65%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委托管理费为人民币1,000,000元/年。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5月17日,在委托管理期限内,若云天化集团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已经消除,自同业竞争消除之日起,协议自动终止。

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的议案》。

(四)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化工”)的融资业务提供人民币1亿元担保,担保期限1年。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也未支付担保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规定,该事项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五)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18-038号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18-036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6日分别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相关人员。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

本次云天化集团变更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云天化集团提出的变更方案合法合规,有利于同业竞争问题的有效解决,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与控股股东签订的(托管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的议案》。

(四)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18-037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股份”、“云天化”“上市公司”或“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关于拟变更承诺事项的函》,云天化集团拟对相关承诺事项进行变更。

公司于2013年向包括云天化集团在内的八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于2013年4月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并于2013年5月实施完毕。

在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控股的云南江川天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川天湖”)因土地权属有瑕疵未能装入上市公司;云天化集团全资控股的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轻依兰”)因盈利能力较差未能装入上市公司。其中江川天湖因从事磷矿采选业务而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中轻依兰因经营范围中包括黄磷相关业务而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为此云天化集团作出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对于解决江川天湖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原有承诺情况

2013年3月,云天化集团出具《关于同业竞争相关问题的说明及承诺函》,承诺“就江川天湖及天宁矿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逐步促使江川天湖和天宁矿业达到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此后将应云天化的要求依法将云天化集团在江川天湖和天宁矿业的股权转让予云天化”。

2014年5月30日为进一步明确承诺事项,云天化集团明确了承诺履行的细节。承诺“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五年内,如江川天湖及天宁矿业存在资产权属等方面具备注入云天化的条件,则本公司承诺将本公司在江川天湖和天宁矿业的股权依法转让予云天化;如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五年后,江川天湖及天宁矿业仍不具备注入云天化的条件,本公司承诺将持有的江川天湖和天宁矿业的股权依法转让予第三方或促使及保证江川天湖和天宁矿业不再从事磷矿开采业务。”

(二)云天化机关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原因

上述承诺期限将于2018年5月17日届满。其中天宁矿业股权已于2017年9月注入上市公司。

为及时解决江川天湖资质瑕疵问题,云天化集团敦促并协助江川天湖开展相关审批备案工作。近年来,云南省及地方国土及矿权管理部门对采矿权、土地权管理政策发生较大变化,陆续发布了《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非煤矿山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5)38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非煤矿山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5)102号)《关于涉及各类保护区矿业权管理有关问题的紧急通知》(云国土资(2016)131号)、《关于开展矿业权联勘联审依法审批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2017)44号)、《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2017)96号)等管理规定,对矿产证的办理或续办、土地权属备案、矿山企业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等各环节提出更为全面和严格的要求。

江川天湖依照新的管理政策,积极推进完成《划定矿区范围》备案和延期;《清水沟磷矿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备案证明;《矿山安全预评价报告》《清水沟磷矿土地复垦方案》备案证明等合规性证明文件。但因《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报有关工作的通知》(云国土资(2017)96号)新法规政策的颁布,截至目前《清水沟磷矿65万吨/年采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等相关备案审批工作尚在申请评价或积极协调过程中。

由于江川天湖涉及土地等资产权属瑕疵难以及时解决,且江川天湖拥有的磷矿可开采储量较低,未来持续发展能力不足,不满足转入上市公司条件。

因江川天湖为合资企业,云天化集团持有其55%股权,云南江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45%股权,江川天湖停产将损害股东方和江川天湖员工权益;另外,江川天湖每年为上市公司提供约30-40万吨的磷矿石作为原料,一旦停产将影响上市公司磷肥生产原料的稳定供应,也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综合考虑上述实际情况,江川天湖相关权属办理以及国有资产对外转让程序需要一定的时间方能完成,云天化集团拟对原有承诺进行变更。

(二)云天化集团变更后的承诺

云天化集团拟提出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云天化集团提出的替代承诺方案为:“本公司承诺在2020年5月17日前将江川天湖部分或全部股权转让给第三方,本公司不再控制江川天湖,江川天湖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对于解决中轻依兰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原承诺情况

2013年3月,云天化集团出具《关于同业竞争相关问题的说明及承诺函》,承诺“就中轻依兰,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提高中轻依兰的管理效率,扭转中轻依兰的经营情况,并在条件成熟后,将中轻依兰转让予云天化”。

2014年5月30日为进一步明确承诺事项,云天化集团明确了承诺履行的细节。承诺“在中轻依兰连续实现两年盈利且净资产为正后的一年内,本公司承诺将中轻依兰依法转让予云天化;如中轻依兰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五年后仍无法连续实现两年盈利且净资产为正,本公司承诺将中轻依兰或其拥有的全部黄磷资产依法转让予第三方。”

(二)云天化集团变更承诺的原因

上述承诺期限将于2018年5月17日届满。

一方面,在云天化集团的主导下,2013年中轻依兰进行了主营业务优化工作,对主要业务板块推行授权经营模式等新经营模式;2016年全面推进《商业计划书》管理模式,建立“存量收益平台化,增量收益共享化”的激励机制,努力通过中轻依兰激励和管理模式变革,提升其盈利能力来达到承诺标准。由于受到历史包袱制约和行业不景气影响,2013年至2017年间中轻依兰未能实现年度盈利,且净资产持续为负,不能达到云天化集团承诺中“在中轻依兰连续实现两年盈利且净资产为正后的一年内,本公司承诺将中轻依兰依法转让予云天化”的条件。

中轻依兰2013-2017年经审计净利润和净资产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净利润	-21,107.13	-17,368.29	-20,741.44	-16,246.50	-10,845.36
净资产	-93,079.16	-129,204.98	-150,386.35	-167,006.67	-177,994.82

另一方面,因2017年黄磷产品市场回暖,中轻依兰的相关黄磷资产具备一定盈利能力。2017年相关黄磷资产实现收入44,306万元,利润总额3,000万元左右。考虑到随着工信部《黄磷行业准入条件》进一步强化落实以及云南省环境保护政策的加强,一批小型黄磷生产装置退出竞争,预计云南省黄磷产业将迎来一个较好的发展时期。同时,黄磷产业作为磷矿采选业重要的下游产业,也是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精细磷化工产业重要的产业环节。为此云天化集团积极与上市公司协商在经济性、安全环保条件符合的前提下,优先将相关黄磷资产注入公司的方案。

由于2017年1月25日云南省发布《云南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对相关化工装置安全环保提出了更高要求,云天化集团正进一步对相关黄磷资产的安全环保状况,后续可能追加的安全环保投入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确保在相关黄磷资产能够符合国家安全环保政策要求,实现长期有效安全运行。考虑到对相关黄磷资产的安全环保综合评估,安全环保后续投入技术方案论证,以及资产评估和交易等需要一定的时间方能完成,云天化集团拟对原有承诺进行变更。

(三)云天化集团变更后的承诺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云天化集团拟提出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云天化集团提出的替代承诺方案为:“本公司承诺在2020年5月17日前将中轻依兰相关黄磷资产依法转让给云天化或第三方,云天化有优先购买权,或促使及保证中轻依兰在2020年5月17日后不再从事黄磷生产。”

三、其他说明

就上述同业竞争问题,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公司与云天化集团续签《托管协议》,在以上承诺到期日前,云天化集团将其持有的中轻依兰100%股权和江川天湖65%股权继续委托给公司进行管理。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就云天化集团拟变更承诺事项,公司已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胡均先生、俞春明先生、李英翔先生对该事项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云天化集团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云天化集团变更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云天化集团变更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云天化集团提出的变更方案合法合规,有利于同业竞争问题的有效解决,进而保护上市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云天化集团变更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云天化集团提出的变更方案合法合规,有利于同业竞争问题的有效解决,进而保护上市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18-039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有关规定,将公司2018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磷酸二铵	79.08	76.20	193,014
磷酸一铵	35.16	26.52	61,367
复合(混)肥	44.69	38.74	81,896
尿素	34.22	29.61	54,719
磷矿石	271.00	104.56	18,715
聚甲醛	2.56	2.48	30,303

备注:以上主要产品数据为公司自产产品数据,未包含本期商贸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零星产品收入。公司生产的磷矿石部分自用于生产磷肥产品,部分对外销售。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销售均价)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本期价格	上年同期价格
磷酸二铵	2,533	2,132
磷酸一铵	2,314	1,854
复合(混)肥	2,114	1,827
尿素	1,848	1,481
磷矿石	179	218
聚甲醛	12,219	9,984

(二)主要原材料变动情况(不含税采购均价)

单位:元/吨 元/立方米

主要原材料	本期价格	上年同期价格
硫磺	1,298	975
原料煤	842	898
燃料煤	592	561
天然气	1.54	1.34
合成氨	3,227	3,237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3166 公司简称:福达股份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1 公司负责人黎福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海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30,978,816.86	3,160,703,517.88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9,672,437.51	2,108,896,535.18	1.9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38,736.96	-29,044,958.32	-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9,230,586.68	337,377,996.03	1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44,802.33	35,043,102.37	1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310,350.53	27,727,316.93	12.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1.66	增加0.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	0.06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	0.06	8.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86.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56,95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3,134.8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574,250.42	
合计	7,334,451.8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8,87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2,408,011	69.00	0	质押	303,721,401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黎福超	24,000,000	4.02	0	质押	15,330,000	境内自然人
吕桂莲	6,139,600	1.03	7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锋	6,084,000	1.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莉	1,965,6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海	1,965,6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宾	1,965,6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董辉	1,927,569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长顺	1,654,000	0.28	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宋志华	1,532,8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2,408,011	人民币普通股	412,408,011
黎福超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黎锋	6,0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4,000
吕桂莲	5,4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9,600
黎莉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黎海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黎宾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董辉	1,927,569	人民币普通股	1,927,569
宋志华	1,53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2,800
王长顺	1,0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黎福超与黎锋、黎莉、黎海、黎宾为父子(女)关系;吕桂莲与控股股东福达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比例%
其他流动资产	20,693,247.82	82,775,239.69	-75.00
在建工程	238,821,608.10	179,043,060.17	31.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38,958.49	63,221,773.66	-39.84
其他应付款	27,964,955.67	1,068,368.71	2542.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46,102.24	2,210,819.98	55.87
销售费用	12,538,207.03	18,339,015.39	-31.63
财务费用	7,317,223.96	5,623,753.91	30.11
投资收益	523,134.84	1,823,446.06	-71.31
所得税费用	3,952,205.41	5,819,430.41	-3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38,736.96	-29,044,958.3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5,397.84	22,726,425.22	-5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39,971.89	-17,801,754.27	-586.69

说明:

1.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数减少75%,主要是理财产品全部收回,期末余额为留抵税额。

2.在建工程比年初数增加31.71%,主要是新投入的智能化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3.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39.84%,主要是预付设备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4.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2542.27%,主要是增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261.63万元所致。

5.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55.87%,主要是重工钢结公司待抵扣进项税已于上年度抵扣完毕,导致本期应交增值税及各项附加税费增加。

6.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31.63%,主要是三包费用减少所致。

7.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30.11%。主要是存款余额减少导致利息收入减